

中级职称内部讲义连载会计实务(二六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1/2021_2022__E4_B8_AD_E7_BA_A7_E8_81_8C_E7_c44_71336.htm 9.4留存收益 9.4.1盈余公积 利润分配的顺序 1．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 2．提取任意公积金 3．向投资者分配利润或股利 (二) 盈余公积的构成及计提比例。 盈余公积的构成 (1) 一般盈余公积包括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。(2) 公益金 盈余公积的提取比例 (1) 法定盈余公积的提取比例为净利润的10% (非公司制企业也可按照超过10%的比例来提取)，当其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%时可以不再提取，是企业按照国家法律或行政规章来提取的一项盈余公积。(2) 任意盈余公积的由公司制企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，是企业自主提取的一项盈余公积。(3) 公益金的提取比例为净利润的5%至10%。(三) 盈余公积的用途 一般盈余公积的用途 (1) 弥补亏损 分录如下：借：盈余公积 贷：利润分配 (2) 转增资本 分录如下：借：盈余公积 贷：实收资本或股本 转增后留存收益的数额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%。一般盈余公积无论用于何种用途，本质上都是所有者权益的内部结构调整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